

安全生产、治安、消防安全、城市长效管理责任书

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为加强租赁房屋的安全生产、治安、消防、城市“四化”长效管理，认真贯彻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”的方针，切实履行各自职责，防止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，确保人民生命和国家财产的安全，确保城市“四化”长效管理各项目标任务的完成，出租方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甲方）与承租方（以下简称乙方）就杭州市下城区长木新村1幢底层自东向西第12-13间商铺（德胜路44号），建筑面积约63.29平方米，安全生产、治安、消防安全、城市“四化”长效管理，特签订本责任书。

一、甲方责任：

1、按照国家有关安全生产、治安、消防的法律法规，对乙方安全生产、治安、消防安全工作进行督促、检查和指导，协助乙方宣传普及治安消防知识，帮助提高自防自救能力。

2、经常检查乙方安全生产、治安和消防制度的落实情况，及时纠正或制止各类违规现象，督促乙方采取整改和防范措施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。

3、定期检查乙方消防器材的保养、使用情况，确保消防器材数量齐备，性能完好。

4、检查乙方城市“四化”长效管理制度的落实情况，发现城市“四化”感官指标不达标现象，将督促乙方整改，帮助提高长效管理能力。

二、乙方责任：

1、乙方必须承担租赁期间（ 年 月 日— 年 月 日）的安全生产、治安、消防安全管理责任。乙方法定代表人（承租人）为安全生产、治安消防责任人。凡因安全、城市“四化”长效管理制度不落实，管理不严，隐患整改不及时，生产操作不当，以及违规储存易燃易爆物品，不按规定使用电器等引起的城市“四化”长效管理责任、治安问题和火灾事故一律由乙方负责，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、责任处罚均由乙方全部承担。

2、乙方必须制定并认真落实好各项安全生产、治安、消防安全和城市“四化”长

效管理制度，严格安全检查制度，抓好各类安全隐患的整改。

3、负责对乙方员工开展经常性的消防和安全生产知识教育，负责配备齐全各类消防器材，熟悉了解消防器材的性能、质量，掌握消防器材的使用方法，定期检查消防器材的保养维护情况，确保消防器材数量充足，性能完好。

4、加强治安管理，认真堵漏防范。按职能部门要求规范劳动用工。落实贵重物品的技术防范要求，确保不发生交通事故以及违法案件。

5、乙方必须按防火要求将生产经营区按规定划分禁烟区和用火区域，严禁乱堆乱放各类物料，保持通道、楼道和其它疏散通道的畅通无阻。加强用电管理，严禁乱拉乱接电源和超负荷用电以及违规使用电器，落实专人管理，确保安全用电。严禁在经营场地内住宿（值班人员除外）。

6、乙方在租赁期间，必须接受甲方在安全生产、治安、消防安全、城市“四化”长效管理工作的检查、监督、指导，服从有关职能部门依法管理，及时处理好各职能部门提出的整改意见和处罚，如拒不执行，甲方按房屋租赁协议有关条款进行处置。

三、本责任书一式两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壹份，严格信守。

四、本责任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联系电话：

乙方：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联系电话：

年 月 日